

住房公积金欠缴数额统计表（颜权兴）

制表单位：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（盖章）

制表：黄丽斯

审核：闫晓慧

欠缴年份	缴存基数来源依据	缴存基数	缴存比例（%）	单位每月应缴存额	月份数	单位应缴存额	单位已缴存额	单位欠缴部分小计	个人欠缴部分小计	个人、单位欠缴部分合计
2015年8月至2016年6月	颜权兴第二个月工资	5030.00	5%	252	11	2772	0	2772	2772	5544
2016年7月至2017年6月	颜权兴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	5196.67	5%	260	12	3120	0	3120	3120	6240
2017年7月至2018年6月	颜权兴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	4868.33	5%	243	12	2916	0	2916	2916	5832
2018年7月至2019年6月	颜权兴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	5134.00	5%	257	12	3084	0	3084	3084	6168
2019年7月至2020年6月	颜权兴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	5076.17	5%	254	12	3048	0	3048	3048	6096
2020年7月至2021年6月	颜权兴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	5304.58	5%	265	12	3180	0	3180	3180	6360
2021年7月至2022年6月	颜权兴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	4845.42	5%	242	12	2904	0	2904	2904	5808
2022年7月至2023年6月	颜权兴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	5048.42	5%	252	12	3024	0	3024	3024	6048
2023年7月至2024年2月	颜权兴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	6085.17	5%	304	8	2432	0	2432	2432	4864
合计						26480	0	26480	26480	52960

1、被投诉单位未办理单位缴存登记手续，且未为投诉人办理住房公积金账户设立手续。
2、表内缴存基数均按仲裁裁决书认定工资银行流水核算。

备注：1、每年的缴存年份从当年的7月份开始到第二年6月终止。例如：2013年7月至2014年6月为一个缴存年度。
2、相关单位和个人对以上数据没有异议，且承认以上所填数据真实、可靠的，请在下面盖章、签名确认。对数据存在异议的，请制作一份同样的欠缴公积金明细表，盖章、签名后寄回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。逾期不提出异议的，视作同意以上数据。
3、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，由单位缴存；职工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，由个人缴存。
4、本表格涂改无效，补缴金额要求四舍五入到元。

单位确认以上数据（盖章）
（请确认后在此盖章，寄回韶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）

年 月 日
单位联系人：
单位联系电话：

投诉人身份证号码：
投诉人确认以上数据（签名）：
投诉人联系电话：

2024年6月27日